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2018 年度

关于对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3167 号

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贵公司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　　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8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8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8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8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8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Gindumac GmbH.	上市公司参股企业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9.39	25.69		1,059.39	周转借款	
合计					1,059.39	25.69		1,059.39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8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8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8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8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8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化学工业设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2,139.91	700.00		1,200.00	1,639.91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2.98			2.98		货款	经营性往来
	蓝星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74.86				174.86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正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70.00			60.00	10.0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山东华星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30.00			18.00	12.0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河南骏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间接参股企业	应收账款	32.65				32.65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昊华鸿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间接参股企业	应收账款	39.94				39.94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四川晨光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8.81			15.38	3.43	货款	经营性往来
	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1.90				11.9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蓝星硅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2.00			12.0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5.50				5.5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

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8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8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8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8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8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河北盛华化工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间接参股企业	应收账款	3.60				3.6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1.70				1.7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昊华宇航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沁阳氯碱分公司	最终控制方间接参股企业	应收账款	0.60				0.6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昊华辛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间接参股企业	应收账款	18.40				18.4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德州实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间接参股企业	应收账款	3.60				3.6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桂林橡胶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525.00		180.00	345.00	服务费	经营性往来
	益阳橡胶塑料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525.00		112.50	412.50	服务费	经营性往来
	福建省三明双轮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427.86		112.50	315.36	服务费	经营性往来
	福建华橡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应收账款		20.53		6.96	13.57	货款	经营性往来
	蓝星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16.50				16.5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0.15				0.15	货款	经营性往来
	福建华橡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预付账款		1,171.07		714.50	456.57	货款	经营性往来
	中蓝长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9.50				9.50	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桂林橡胶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15.31			15.31	代垫款	经营性往来
	益阳橡胶塑料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应收款		15.31			15.31	代垫款	经营性往来
合计				2,592.60	3,400.08		2,434.82	3,557.8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